

2021 年
长春市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办公厅
部门预算

2021 年 2 月 19 日

目 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 一、主要职能
- 二、机构设置
- 三、部门预算基本情况

第二部分 2021 年度部门预算表

- 一、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 二、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 三、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 四、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 五、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 六、部门收支总表
- 七、部门收入总表
- 八、部门支出总表

第三部分 2021 年度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 一、2021 年财政拨款收支情况
- 二、2021 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
- 三、2021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
- 四、2021 年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情况
- 五、2021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情况
- 六、2021 年部门收支总表情况
- 七、2021 年部门收入总表情况
- 八、2021 年部门支出总表情况
- 九、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十、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十一、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十二、预算绩效考核情况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2021 年度长春市人民代表大会 常务委员会办公厅部门预算

第一部分 部门概述

（一）单位职责

长春市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是长春市人民代表大会的常设机关，对长春市人民代表大会负责并报告工作。

常务委员会由主任、副主任若干人、秘书长、委员若干人组成，常务委员会的组成人员由长春市人民代表大会在代表中选举产生。常务委员会的组成人员不得担任国家行政机关、审判机关和检察机关的职务。常务委员会每届任期与长春市人民代表大会每届任期相同。

常务委员会会议由主任召集，每两个月至少举行一次。常务委员会的决议，须经常务委员会全体组成人员的过半数通过。

常务委员会行使下列职权：

在本市行政区域内，保证宪法、法律、行政法规和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及其常务委员会决议的遵守和执行。在长春市人民代表大会闭会期间，根据本市的具体情况和实际需要，在不同宪法、法律、行政法规相抵触的前提下，可以制定地

方性法规，报省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批准并颁布实施。

讨论决定本市政治、经济、教育、科学、文化、卫生、环境和资源保护、民政、民族工作的重大事项；决定对本市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计划和预算的部分变更。

监督市人民政府、市人民法院和人民检察院的工作；撤销区、县人民代表大会及其常务委员会不适当的决议；撤销市人民政府不适当的决定和命令；维护国家法制统一。

在长春市人民代表大会闭会期间，决定副市长的个别任免；在市长、市中级人民法院院长、市人民检察院检察长因故不能担任职务的时候，决定代理人选；决定市人民政府组成人员、市人民法院审判人员、市人民检察院检察人员的任免；在长春市人民代表大会闭会期间，决定撤销个别副市长的职务；决定撤销由它任命的市人民政府其他组成人员和市人民法院审判人员、市人民检察院检察人员的职务；在长春市人民代表大会闭会期间，补选长春市出席吉林省人民代表大会出缺的代表和罢免个别代表。

常务委员会主任、副主任和秘书长组成主任会议。主任会议处理常务委员会的重要日常工作。

常务委员会设立代表资格审查委员会。代表资格审查委员会的主任委员、副主任委员和委员的人选，由常务委员会主任会议在常务委员会组成人员中提名，常务委员会会议通过。代表资格审查委员会负责审查代表的选举是否符合法律

规定。

（二）机构设置

根据上述职责，长春市人民代表大会设9个专门委员会：监察和司法委员会、财政经济委员会、农业与农村委员会、城乡建设环境保护委员会、教育科学文化卫生委员会、民族侨务外事委员会、人事代表选举委员会、法制委员会、社会建设委员会。长春市人大常委会内设4个办事机构，分别为办公厅、研究室、法制工作委员会、预算工作委员会。另外，按照规定单独设立机关党委。

纳入长春市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办公厅预算编制范围的单位为长春市人大机关本级。

2021年长春市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办公厅预算实有270人，在职135人，离退休135人。

第二部分 2021 年度部门预算表

一、2021 年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部门公开表 1

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一、本年收入	5056.27	一、本年支出	2563.42	2563.42		
(一)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5056.27	(一) 一般公共服务	1867.90	1867.90		
(二)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二) 外交				
		(三) 国防				
二、上年结转		(四) 公共安全				
(一)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五) 教育				
(二)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六) 科学技术				
		(八) 社会保障和就业	291.85	291.85		
		(十) 卫生健康	151.75	151.75		
		(二十) 住房保障	251.92	251.92		
		二、结转下年	2492.85	2492.85		
收入合计：	5056.27	支出合计：	5056.27	5056.27		

二、2021 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部门公开表 2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类款项)	预算数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4360.75
人大事务	4360.75
行政运行	1867.90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928.10
人大会议	300.00
人大立法	65.00
人大代表履职能力提升	70.00
代表工作	129.75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91.8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91.8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91.85
卫生健康支出	151.75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51.75
行政单位医疗	109.18
公务员医疗补助	42.57
住房保障支出	251.92
住房改革支出	251.92
住房公积金	251.92

三、2021 年一般公共预算部门基本支出表

部门公开表 3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单位：万元

经济分类科目		2021 年基本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865.10	1865.10	0.00
3010102	年底双薪	54.62	54.62	0.00
3010103	职务工资	301.57	301.57	0.00
3010104	级别工资	353.82	353.82	0.00
3010105	警衔工资	0.85	0.85	0.00
3010106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个人缴费	97.23	97.23	0.00
3010206	现行补贴	378.87	378.87	0.00
3010207	职工住宅取暖费	30.34	30.34	0.00
30103	奖金	8.07	8.07	0.00
30107	绩效工资（定额）	35.24	35.24	0.00
3010801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单位缴费	194.62	194.62	0.00
301120101	基本医疗保险	85.15	85.15	0.00
301120102	公务员补助	42.57	42.57	0.00
301120103	保健对象	21.60	21.60	0.00
301120104	固话补贴	6.01	6.01	0.00
301120201	失业保险	0.00	0.00	0.00
301120203	工伤保险	2.43	2.43	0.00
30113	住房公积金	251.92	251.92	0.00
3019903	独生子女费	0.19	0.19	0.00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507.51	0.00	507.51
30201	办公费	93.48	0.00	93.48
30202	印刷费	20.00	0.00	20.00
30203	咨询费	7.00	0.00	7.00
30207	邮电费	20.00	0.00	20.00
30211	差旅费	20.00	0.00	20.00
30213	维修(护)费	40.00	0.00	40.00
30214	租赁费	5.00	0.00	5.00
30216	培训费	6.90	0.00	6.90
30217	公务接待费	4.14	0.00	4.14

30226	劳务费	20.00	0.00	20.00
30228	工会经费	20.70	0.00	20.70
30229	福利费	30.38	0.00	30.38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64.00	0.00	64.0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154.75	0.00	154.75
3029901	离休人员特需费（社保）	0.20	0.00	0.20
3029904	离休人员公用经费（社保）	0.96	0.00	0.96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90.81	190.81	0.00
3030101	离休费	41.02	41.02	0.00
3030102	离休护理费	4.80	4.80	0.00
303010902	离休人员电话补贴	0.48	0.48	0.00
303010903	离休人员用车补助	0.43	0.43	0.00
3030110	离休人员取暖费	1.34	1.34	0.00
3030201	退休费	0.00	0.00	0.00
3030208	退休活动费	13.22	13.22	0.00
303021002	退休人员电话补助	10.15	10.15	0.00
303021003	退休人员医疗补助	46.13	46.13	0.00
3030211	退休人员保健对象	37.80	37.80	0.00
3030212	退休人员取暖费	35.44	35.44	0.00

四、2021 年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部门预算公开表 4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 年预算数	2021 年预算数	比 2020 年预算数增减	增减变化原因说明
合计	89.24	78.14	11.1	压缩车辆运行维护费
1、因公出国（境）费用	0.00	0.00	0.00	
2、公务接待费	13.24	14.14	0.9	人员增加，日常公用经费增加
3、公务用车费	76.00	64.00	-12	压缩车辆运行维护费
其中：（1）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76.00	64.00	-12	
（2）公务用车购置费		0.00	0.00	

说明：

五、2021 年预算基金支出表

部门预算公开表 5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本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0.00	0.00	0.00

六、2021 年预算部门收支总表

部门预算公开表 6

部门收支总表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5056.27	一、一般公共服务	4360.75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0.00	二、外交	0.00
三、事业收入	0.00	三、国防	0.00
四、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0.00	四、公共安全	0.00
五、其他收入	0.00	五、教育	0.00
		六、科学技术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	0.0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	291.85
		九、社会保险基金	0.00
		十、卫生健康	151.75
		二十、住房保障	251.92
本年收入合计	5056.27	本年支出合计	5056.27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0.00	转移性支出	0.00
上年结转	0.00	结转下年	0.00
收入合计	5056.27	支出合计	5056.27

七、2021 部门收入总表

部门预算公开表 7

部门收入总表

单位：万元

功能科目 编码（类款 项）	功能科目名称	总计	一般公共 预算财政 拨款	政府性基 金预算财 政拨款	未纳入预 算管理的 专户及批 准留用资 金	其他收入	上级 补助 收入	上年结转
2010101	行政运行	1867.90	1867.90	0.00	0.00	0.00	0.00	0.00
201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928.10	1928.10	0.00	0.00	0.00	0.00	0.00
2010104	人大会议	300	3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10106	人大立法	65	65	0.00	0.00	0.00	0.00	0.00
2010107	人大代表履职能力提升	70	70	0.00	0.00	0.00	0.00	0.00
2010108	代表工作	129.75	129.75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 支出	291.85	291.85					
2101103	行政单位医疗	151.75	151.75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51.92	251.92	0.00	0.00	0.00	0.00	0.00
	合计	5056.27	5056.27	0.00	0.00	0.00	0.00	0.00

八、2021 部门支出总表

部门预算公开表 8

部门支出总表

单位：万元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总计：	5056.27	2563.42	2492.85	0.00	0.00	0.0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4360.75	1867.90	2492.85	0.00	0.00	0.00
01	人大事务	4360.75	1867.90	2492.85	0.00	0.00	0.00
2010108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4360.75	1867.90	2492.85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91.85	291.85	0.00	0.00	0.00	0.00
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91.85	291.85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91.85	291.85	0.00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51.75	151.75	0.00	0.00	0.00	0.00
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51.75	151.75	0.00	0.00	0.00	0.00
2101103	行政单位医疗	151.75	151.75	0.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51.92	251.92	0.00	0.00	0.00	0.00
02	住房改革支出	251.92	251.92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51.92	251.92	0.00	0.00	0.00	0.00

第三部分 2021 年度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2021 年财政拨款收支说明

2021 年长春市人大常委会办公厅预算收入 5056.27 万元，全部为财政拨款收入。比 2020 年减少 654.21 万元，降低 11.46%。主要原因为：退休职工纳入社保管理以及申请项目数量有所减少。

2021 年财政预算支出 5056.27 万元，比 2020 年减少 654.21 万元，降低 9.52%，其中，基本支出 2563.42 万元，比 2020 年减少 633.31 万元，降低 19.81%，主要原因为退休费减少。项目支出 2492.85 万元，比 2020 年减少 20.9 万元，降低 0.83%，主要原因是：部分项目未在 2021 年度延续申请。

二、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说明

2021 年长春市人大常委会办公厅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共计 5056.27 万元，比 2020 年减少 654.21 万元，降低 9.52%，主要原因是退休职工工资发放纳入社保，退休费用减少以及项目支出减少。

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主要用于以下几个方面：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4360.75 万元，占总支出 86.24%，主要用于市人大人员经费，公用经费和项目经费；住房和保障支出 251.92 万元，占总支出 4.98%，主要用于缴纳职工住房公积金；卫生健康支出 151.75 万元，占总支出 3.01%，主要用于职工医疗

保障；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91.85 万元，占总支出 5.77%，主要用于缴纳职工养老保险。

三、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1. 工资福利支出 1865.10 万元
 2. 商品和服务支出 507.51 万元
 3. 对个人和家庭补助支出 190.81 万元
- 共计基本支出 2563.42 万元。

四、2021 年“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2021 年“三公”经费预算数 78.14 万元，较 2020 年减少 11.10 万元。其中：因公出国（境）费用 0 元，公务接待费 14.14 万元，增加 0.9 万元；公务用车费 64 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64 万元，较 2020 年减少 12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费 0 元。

下降原因主要是：按照中央及和地方关于厉行节约、改进工作作风、密切联系群众“八项规定”等有关要求，严格控制“三公”经费支出，车辆运行维护费用有所下降。

五、政府性基金预算说明

2021 年我单位无政府性基金预算

六、部门收支表说明

长春市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办公厅总收入 5056.27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 5056.27 万元。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4360.75 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91.85万元，卫生健康支出151.75万元，住房保障支出251.92万元。

七、部门收入总表情况

长春市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办公厅总收入5056.27万元，全部为财政拨款收入。

八、部门支出总表情况

按功能分类：一般公共服务支出4360.75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291.85万元，卫生健康支出151.75万元，住房保障支出251.92万元。

科目分类：基本支出2563.42万元，项目支出2492.85万元。

九、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2021年长春市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办公厅机关运行经费财政拨款支出300.52万元，比2020年增加59.70万元。其中办公费93.48万元，印刷费20万元，咨询费7万元，邮电费20万元，差旅费20万元，维修（护）费40万元，租赁费5万元，培训费6.9万元，公务接待费4.14万元，劳务费20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64万元。

十、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2021年长春市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办公厅未安排预算内采购资金。

十一、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2021年长春市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办公厅共有车辆14辆。

十二、预算绩效考核情况

2021年长春市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办公厅无项目涉及预算绩效考核。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主要是按规定动用的售房收入、存款利息收入等。

三、上年结转：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预算中为预计数）。

四、结转下年：指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无法按原计划实施，需延迟到以后年度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预算中为预计数）。

五、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六、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七、三公经费：是指中央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

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八、机关运行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